

中华历代帝王传



清仁宗

嘉庆传



曹金洪◎编著



团结出版社

中华历代帝王传



清仁宗

嘉庆传



曹金洪◎编著



团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仁宗嘉庆传 / 曹金洪编著. -- 北京 : 团结出版社, 2015.8

ISBN 978-7-5126-3743-6

I. ①清… II. ①曹… III. ①嘉庆帝(1760~1820) — 传记 IV. ①K827=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76313号

出版: 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根南街84号 邮编: 100006)

电话: (010) 65228880 65244790 (出版社)

(010) 65238766 65113874 65133603 (发行部)

(010) 65133603 (邮购)

网址: <http://www.tipress.com>

E-mail: 65244790@163.com (出版社)

fx65133603@163.com (发行部邮购)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155×220 毫米 1/16

印张: 22

印数: 3000册

字数: 270千字

版次: 2016年1月第1版

印次: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126-3743-6

定价: 29.00元

目 录

第一章	尚书房中出英才	骑射场上得皇宠	1
第二章	宫中之子结连理	奉旨寻访木鱼石	10
第三章	永琰微服晓民情	乾隆教子明朝事	25
第四章	皇上当众作试探	和珅私下偷安排	35
第五章	明保设局玩游戏	钦差中计走迷宫	45
第六章	乾隆设宴庆甲子	永琰施计除大患	56
第七章	心头大患终除灭	临朝亲政梦成真	71
第八章	君王宽严整吏治	白莲兴起势头猛	82
第九章	白莲教徒忽行刺	君王嘉庆幸生还	93
第十章	刺客咬舌不招供	皇上惊魂未安定	105
第十一章	皇上追究行刺案	大臣借机报私仇	113
第十二章	诚氏叔侄遭逮捕	勒保哄骗定案宗	128
第十三章	前因后果了于胸	海疆生事系安危	138
第十四章	朝堂之上议政事	闺房之中得温情	148
第十五章	救济银两了无痕	山阳灾情惨不睹	158
第十六章	伸汉贪污赈灾款	毓昌查询遭暗算	168
第十七章	官员勾结造假案	铁保糊涂埋真相	178
第十八章	妻子情深缠病榻	叔父鸣冤告御状	190
第十九章	君王游玩舒心情	贼人借机生歹心	202
第二十章	酒桌上指点迷津	街巷中偶遇故旧	215
第二十一章	行刺事件终结束	洪灾水患需防御	230
第二十二章	君王用人有尺度	臣子悲欢悬一线	240





第二十三章	河工观京城繁华	君王怒臣子疏懒	250
第二十四章	夫妻情深消隔阂	千总加急报险情	262
第二十五章	水患蝗灾扰帝心	邪教猖狂乱国家	273
第二十六章	同僚相争真无益	木兰围场不养心	284
第二十七章	皇帝登高无心情	臣子居家乐逍遥	294
第二十八章	贼子斗胆闯宫门	皇子齐心平变乱	305
第二十九章	上下官员狎娼妓	六十大寿普天庆	320
第三十章	震怒兵部丢大印	雷电响彻君崩逝	330

第一章

尚书房中出英才 骑射场上得皇宠

寒风萧瑟中，整个紫禁城沉浸在一片静谧的夜色中。乌蓝的天空寂静而高远，几粒寒星飘不停地眨着眼睛。

一盏白纱灯摇摇摆摆，由远及近，缓缓走近隆宗门。一会儿功夫，隆宗门内旁侧的书房就被烛光照得透亮。

自从康熙爷那时候起，就立下了这样的规矩，皇子到了六岁，就要到尚书房每天跟着师傅读书。第一天来上学的十五阿哥永琰，个头不高，白皙脸庞，穿件描金边的衬里马甲。见到屋子里书籍落落满架，宽大的书案上整齐地摆放着笔墨，他两只眼珠子来回瞧着，就连脑后的辫子也不安分地来回摆着。

五哥永琪轻轻说：“赶紧做好，师父就要来了。”他这才连忙静下心来坐下，摩挲着细腻柔软的宣纸，压抑不住内心的紧张，整颗心砰砰直跳。

尚书房一共有五间，宽敞肃静。四角的镏金铜火盆炭火熊熊，整个屋子暖意浓浓。大家舒舒服服地伸个懒腰，此时只听到外面有轻微的脚步声，一个年纪大约五十上下，身穿锦鸡补服，头发花白的老人家走了进来。众皇子连忙纷纷上前行礼，嘴里喊着“师傅”。永琰知道，他就是兵部侍郎奉宽了。他之前就听哥哥们说过，现在负责教导他们读书的兵部侍郎奉宽，是皇阿玛十分器重的宿儒，为人宽厚，老成持重，尤其是《诗经》与《尚书》，讲得很有一套。

奉宽一眼就看到站在最后面发愣的永琰，面含微笑语气和蔼地说：





“这就是十五阿哥吗？第一天上学就来得这么早，真是难得啊，难得！”

之后转身从大案上捧出一个卷轴，恭敬地展开，“十五阿哥，这里有皇上早年对尚书房师傅张廷玉的训诫。皇上在训诫中提到，尚书房师傅者，出尚书房乃是臣子，进尚书房，便是师傅。皇上还说过，皇子们年纪尚小，然陶淑涵养之功，必自幼龄始。卿等可悉心教导，倘有不服管教者，卿等不妨过于严厉。从来设教之道，严有益而宽有损，将来皇子长成自知也。十五阿哥，这些你听明白了吗？”

看到那印着飞龙图案的米黄色布帛，永琰的心中立刻有一种神圣的感觉，撩袍摆跪在地上，双手捧过卷轴，逐字逐句地说道：“父皇殷殷爱子之心，儿臣已了然于胸。请师傅不要顾念我年龄尚小，今后与诸位阿哥们一视同仁即可。管教越是严厉，便越是疼爱！”

见永琰稚嫩的嗓音却说出这样通情达义的话，奉宽伸手抚摩着永琰的双肩频频点头说道：“好，好，皇家天根，果真是不同寻常。来吧，大家都做好，咱们接着昨天的功课，开始诵读《诗经》。”

大家的目光全都在永琰的身上，根本没有注意到在尚书房最西侧一扇开着透气孔的窗户前，晨光熹微中，乾隆身穿便袍，正在目光炯炯地注视着屋子里发生的一切。

新的皇子头一天上书房，按照往年的规矩，乾隆应该在师傅的面前好好训导他一番。但是看到永琰刚才的一举一动，乾隆不动声色地笑笑，冲身后随侍太监摆摆手，一行人悄悄出了隆宗门，走向乾清宫。

在永琰逐渐熟悉了尚书房的学习生活之后，乾隆特意传旨，在坤宁宫召见了永琰与负责领班的阿哥永琪。

“永琪，朕吩咐御膳房专门给你做了一些滋补身体的药粥，你用过了吗？这些日子是不是感觉强壮了许多？”乾隆的声音稍有些温和。永琪停顿了一下，不紧不慢地回答道：“禀皇阿玛，儿臣经常服用，的确感觉内气大增。儿臣一定会好生保养自己的身子，不让皇阿玛操心。”

“嗯，这样就好。你一定要知道，国以人为要，人以身为宝，若是没有好的身体，即便有鸿鹄一般的志向，也只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啊。”

乾隆两只眼睛在永琪和永琰身上打转，心中感慨颇多。永琪聪颖



善良，特别是在学习这方面，十分下功夫，这一点上，永琪和永琰堪称皇子中的佼佼者。虽然乾隆的皇子不少，但是早逝的早逝，胸无大志的胸无大志，真正能够让他感到放心和满意的，也就这么两个。论年龄，永琪比永琰大，从长幼上来说，乾隆一直有意将五皇子永琪立为储君。

“永琪，身体一定要强壮，七分锻炼三分将养。夏秋季节，你跟随朕到避暑山庄或者射箭场好好活动一下，锻炼一下筋骨，成大事者，就要上马拎得起刀枪，下马拿得住笔墨。不过也不要太往心里去，随便走走，不要因此累坏了身子，那倒适得其反，反而不美。”

乾隆好像从来没有用这种口气对皇子们说过话，缓慢轻柔的腔调，让站在一旁的永琰心头一热，禁不住眼睛湿润了。永琪的眼眶也噙着泪花，嗓音哽咽地说：“是，儿臣一定遵守皇阿玛的嘱咐。”转头看看永琰，好像想起了什么，抬起头说，“皇阿玛，让永琰也一起跟着去吧，我们在一起读书，很多道理，就是在闲聊的时候琢磨出来的。若是围猎……”

“三人同心，其利断金，更何况是自己的亲弟弟？”乾隆摆摆手不让他再说下去，忽然有些感慨说，“看到你们兄弟相处得这般融洽，朕心中甚是欣慰。不过，永琰到底还是小些，上不得烈马拉不动硬弓，更何况刚刚上学没有多久，登堂而未入室，最需要的还是勤奋苦读，发奋治学，千万不要骄傲自满啊。”

乾隆知道永琰用功的程度并不在五阿哥永琪之下，不过他到底还是一个小孩子，多贬低少拔高，或许可以更好地鞭策他好好读书。

永琰虽然并不能了解皇阿玛的一番苦心，不过还是认真地点了点头。

但是，乾隆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五阿哥永琪在参加围猎后不久，就一病不起，而且病得很急，没有几天功夫，竟然就匆匆地离开了人世，离开了他最关心和喜爱的兄弟永琰。

在永琰心里，五哥永琪就像一颗流星一般，恍然从天际间划过，消失在浩瀚的星河之中。永琪死后的很长一段时间，他都沉浸在悲伤



中，郁郁寡欢。

一直到来年春暖花开，他才渐渐地忘掉伤痛，舒缓过来，强迫着自己振奋精神，专心读书，不然五哥在地下也不会安心的，更何况皇阿玛对于自己还有那么多的期待。

随着自己渐渐长大，永琰慢慢明白了，庞大的皇家子弟中，其实真正可以为皇阿玛分忧的并不多。皇九子、皇十子、皇十三子、皇十六子，都在很小的时候不幸夭折了，接连的丧子之痛，对于皇阿玛的打击很重。特别是五哥永琪的离开，更让皇阿玛在一夜之间苍老了很多。如今尚书房读书的“永”字辈，也就只剩下了八阿哥永璇、十一阿哥永理和十二阿哥永瑾，当然，还有自己。

在这四个人当中，永璇的年纪最大。但是永璇天性散漫、懒惰，整日和十一阿哥沉溺在书画的收集和鉴赏上，或者没事时吟吟诗句，并不关心政事。因此，皇阿玛对于永璇并不待见，对待他们总是不冷不热。

十二阿哥永瑾，按道理说他是皇后所生，是嫡子，占据着讨皇阿玛喜欢的最大优势。不过皇后乌拉那拉氏得不到皇阿玛的喜爱，两人一直冷冷淡淡，这也让十二阿哥在宫中的地位大为下降。很显然他是明白这一点的，永琰每次见到他时，他总是愁眉苦脸，一副大祸将要临头的样子。

又一个姹紫嫣红的夏天来到了。皇子皇孙们齐聚在圆明园，到勤政殿旁的尚书房去读书。这天下学之后，永琰正在与永理在角门西的花园中品茶。永理拿出自己刚刚画好的一柄扇子递给永琰：“十五弟，你瞧，这画工，还有下边的印章，可还算精致？”

永琰刚要答话，内侍小太监从门外踩着碎步来到他们面前，急急忙忙地道个跪安：“奴才给十一阿哥、十五阿哥请安，万岁爷这会儿要急着召见十五阿哥。”

永琰没来得及多问，就随着匆忙来到了勤政殿偏殿。永琰来到之后，见到乾隆正在专心致志地批阅奏章，永琰也不敢打扰，垂手站在门旁，屏息静气。



转眼大半个时辰过去了，乾隆终于缓缓转过身来：“永琰来了，怎么也不出声呢，在这站了多久了？”

“禀皇阿玛，儿臣刚到，见到皇阿玛正为国事操劳，不忍心打扰……”永琰声音清脆地说。

“坐下，朕想要问问你近来读书的情况。”乾隆忽然见到了永琰手中捏着把扇子，上边淡雅精工的水墨画十分醒目，“这个是哪弄来的，拿给朕瞧一瞧。”说着伸手接过来，端详片刻。

“这是十一阿哥赠与儿臣的，上面还有他的新画，还有几句题诗。”永琰见到乾隆眉角轻微一跳，好像不大高兴，连忙解释说。

“唉，十一阿哥的确是一个人才，但是却不为朕分担半点忧愁！”乾隆顺手将扇子放在桌案上，摇着头轻声叹道。

尚书房的日子闲淡而舒适，一转眼已经过去数个春秋了，永琰也已经十四岁了。从功课上来说，他在皇子皇孙中是出了名的博学多闻，文字典籍更是精通得很。近一两年，永琰渐渐有些疏远永璘与永理，反而和侄子绵恩的接触密切起来。

绵恩是乾隆众皇孙中最受宠的一个。因为绵恩是乾隆长子永璜的儿子，永璜年纪轻轻就去世了，乾隆就将自己的父子之爱转移到了绵恩身上。不过绵恩也确实有很多让人喜欢的地方。他不但读书认真，更喜欢练习骑射工夫，在校场上的多次武艺演示都显得出类拔萃，这完全符合了乾隆对于皇子皇孙们的要求，当然会对他另眼相看。

永琰有意和绵恩接近，正是想要从中学到些什么。绵恩虽然是侄子，但是两个人的年纪相仿，比起其他的阿哥，这两个人更能说到一起，玩到一起。很快，两个人就成了形影不离的好伙伴。永琰的骑射本领有了长进，这让乾隆感到很欣慰，也更使他的额娘放心。

一转眼又是初春季节，每年一次的校场演武照常进行。这既是武官得到皇上赏识的一个绝好机会，也是皇上考察皇子们全面素质的最佳场所。以前很多皇子能够顺利继承皇位，和校场表现优异有很大关系。因此，大家都捏着一把汗，憋着一股劲，整个校场隆重热烈而肃穆。



校场正前方的高台上，乾隆正襟危坐。皇子皇孙们井然有序地按年龄大小排成一列，行礼过后，开始准备上场。

队列当中，有争强好胜喜欢露脸的，早已摩拳擦掌，跃跃欲试；也有胆小怯场或者偷懒没练习过的，不住地抬起衣袖擦拭头上冷汗。

乾隆佯作什么也没看见，命令开始。大家挨个儿出场，结果有好有差，乾隆一律微微颌首，并不发表什么见解。忽然他眼睛一亮，十五阿哥永琰从人群中站出来了。论个头儿，他在众多阿哥中并不显眼，可是他脸上刚毅自信的表情，给乾隆留下很深印象。永琰和几个哥哥已经有了明显差别，他不像哥哥们那样面色苍白文气十足，圆中见方的脸上容光焕发，一身戎装衬托下，更显得少年英武。

只见永琰不慌不忙地翻身跃上马背，左手持十多石的硬弓，右手拉弦，缓缓举过眉梢，略停留片刻，手指一松，羽翎箭长了眼睛般，笔直地蹿出去，砰的一声脆响，钉在靶心上，尾部仍不挺地颤抖。

“好，好呀！”喝彩声群起雷动。乾隆再掩饰不住，喜形于色地走下座位，当着众人摩挲一把永琰肩膀：“朕以前教训你们，要你们不但研习书本，更不许忘了我草原勇武的根本。正所谓下得工夫，上天有路，万事都怕一个勤字呀！不过……只此一箭，总有些偶然，服不了人的。这样，你若再射中一次，朕就把这次校场演示的最高奖赏赐予你。”

永琰单腿点地，答应一声，也不上马，退后两步，和刚才一样，上箭拉弓，众人还没看清他的动作，嗖的一声，靶心上又多了一支羽翎箭，两箭紧紧靠拢，几乎钉在同一点上。

“好，真厉害呀！”一片喝彩叫好波浪般滚动过来。

乾隆哈哈大笑，挥手叫人取过一件黄马褂，亲手披在永琰身上，抚摩胡须上下打量着：“好像过于宽大，不过也好，朕可以提前看看你们长大后的模样。”在嫉妒、羡慕或者真心替他高兴的目光交织中，永琰跪倒在地，郑重其事地叩头谢恩。

这次演武，比他略小的绵恩也同样出类拔萃，得了皇上赏赐的黄马褂。两人劲头更足了，读书之余，相互切磋，演习不辍。尚书房那



边一散学，他俩顾不得和别的阿哥搭话，携手大步流星地跑到后边空地上，时而舞动刀枪，时而拉开弓箭练习准头。

忙碌充实的时光过得总是飞快。转眼到了乾隆三十二年。这年秋天，直隶一带旱情严重，正应了庄稼怕秋旱的大忌，广袤的田地里尽是干枯的庄稼秆子，几乎颗粒无收。地方上饿殍遍野，就是京城繁华大街上，哀哀乞民也日渐增多。告灾的紧急公文在御案上摞起几尺高，各地不断有反民作乱的消息传到朝堂。

乾隆深感时局不稳的同时，加紧皇室内部的整顿。看到几个年长儿子一味玩弄字画，似乎对政事没有半点兴趣，乾隆不得不退而求其次，把目光转移到年龄渐大的小儿子和孙子们身上。对于自己一向喜爱的绵恩，他大胆地决定，让尚不满二十的绵恩担任火器营统领，负责整个京城内外治安。在八旗几个军营中，要数火器营装备最先进，兵力最强盛，把这样的职位交给谁，本身就表明皇上对谁的器重信任程度。朝野大臣们都知道，绵恩即便将来不继承皇位，做个权重一时的王侯，应该是丝毫没有悬念。

永琰当然为绵恩高兴，只是绵恩就要结束尚书房读书的日子，不能时时见面，未免不是个遗憾。但遗憾毕竟没有欣慰多，永琰还是欢欢喜喜地送走了绵恩，这个和自己年龄差不多的侄子。

绵恩走马上任时，乾隆心里却如同巨浪正风起云涌地上下翻腾。他再清楚不过，岁月的脚步越来越急促，虽然仍觉得精力相当充沛，但以自己眼下的年龄，确立皇储的事情已经迫在眉睫了。

可是确立皇储，又是想来就叫人心痛头疼的问题。绵恩当然是自己最喜欢的孩子，但作为皇孙，放着那么多儿子，立他为继承人，显然不合适。前朝朱元璋的教训，就在那里明摆着。儿子呢，该从中挑选谁？他感觉仿佛陷进了无边的泥潭。

“唉，烂泥摇桩，越摇越深。是该作决定的时候啦！”斜倚在宽大的软榻上，乾隆自言自语地说，在心里翻检着儿子们的底细。

除了死去的和过继给亲王的几个儿子，能供选择的，也就四个。在这四个中，八阿哥永璇喜欢作画写诗，性情懒散，近来因为几次私



自出宫，又沾染上沉溺酒色的毛病，根本就不是做君王的材料。这点，不但自己，所有大臣都很清楚。况且，退一步讲，永璇因为长期缺乏锻炼，身体文弱，单这一点，就让人不能满意。

接下来就是十一阿哥永理了。这孩子天资也很聪明，而且相貌倜傥，仪表端庄。若是抛开别的事情不谈，确实是个很好的人选。可惜这别的事情偏偏抛不开。或许受他八哥影响太深，也或许他本人就天性如此，他也同样耽于诗画中不能自拔，近来也受永璇影响，流连诗酒，对大小政务从不过问。这明显的就是腐儒习气，这样的人做了皇帝，还不成为第二个李煜？那大清也就是第二个南唐了。那是万万不行的。

接下来考虑的还有十七阿哥永璘。从情意上讲，乾隆最牵挂的就是他了。一来永璘在阿哥当中排行最小，而且身体孱弱，从小多病，怜惜之余，乾隆对他的关心自然就多些。可是让人深感痛心的，虽然和十五阿哥永琰属于一母同胞，但两人秉性却大相径庭，甚至可以说天壤之别。他生性怯懦不说，从不喜欢读书，十多岁了，像样的诗句文章背不出几篇来，除了讲究吃喝，就是玩乐，同他的两个哥哥一样，也经常溜到市井中游荡寻衅，不断招惹是非，完全没有半点皇家子弟的风范，更别提君王威严了。

乾隆把前几个阿哥在心里来回掂量了几遍，实在找不出一个让他们继承大位的理由。那么十五阿哥永琰呢，乾隆仔细思量起来。这孩子虽然是一般嫔妃所生，但是一直勤奋好学，正好迎合了自己一贯提倡的勤字。尤其是在教练场上的表演，更是给大家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孩子从小在宫中长大，基本没出过门，在皇家典章礼仪调教下，知书达理，进退有据，做人沉稳，办事严谨，是一个好苗子。

再仔细想想，乾隆总觉得永琰还有些不足之处，就是他受书本的影响太深，待人处事也过于心慈手软，缺少那种雷厉风行的干练。“唉，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恐怕也只能退而求其次了。”乾隆长叹了一口气，在心里对自己说。虽然心里已经有了主意，但前朝皇权争夺带来的祸患，依旧是乾隆心中的痛，真的要江山交给某个人，还需要



慢慢揣摩观察。自此之后，乾隆将眼光更多的放在了十五阿哥永琰身上。

一直到乾隆三十八年的深冬，乾隆终于拿定了主意。其实他也明白，自己没有更多的选择。就在这一年的冬天，他仿照先皇的成例，将十五阿哥永琰的名字写在了黄帛上，放进一个镶金小木匣中，存放在正殿上方正大光明匾额的后面。和先皇一样，他并没有透露半分。只有将这个天大的秘密保留到最后，才可以确保诸位皇子们个个心存侥幸，不至于过早地自相残杀，等到最后谜底揭晓的时候，即便他们想要有所企图但为时已晚了。说到底，还是先皇们更聪敏啊！乾隆经过深思熟虑，除了这样做似乎并没有什么好的办法了。

既然已经决定要将江山交到十五阿哥永琰的手里，乾隆当然开始了不动声色地在他身上多下些功夫。首先，他要给永琰挑选一个在他看来可以母仪天下的福晋。挑来挑去，最终选择了内务府总管和尔径额的女儿喜塔腊氏。对于喜塔腊氏的温柔贤惠，乾隆还真是听说了不少，想来应该不会差。。另外，这个内务府总管经常和自己打交道，乾隆知道这个人忠厚老实，尤其是他办事谨慎小心，更是让人很是放心。皇后家的子弟篡夺大权，在前朝已是数不胜数，要是宽厚仁慈的永琰摊上这样一家有野心的，那后果必定不堪设想，现在看来应该不会重蹈前代覆辙了。



第二章

宫中之子结连理 奉旨寻访木鱼石

第二年的秋天，又是一个秋高气爽的日子，金灿灿的太阳肆无忌惮地将阳光洒遍整个紫禁城，平静中略透着威严。

乾清官门外，大臣们聚在一起，跪拜在东边台阶下，宗人府值日大臣正在朗声宣读乾隆的谕旨：

奉天承运，皇帝诏曰：副都统、内务府总管之女喜塔腊氏，贤淑有德，可配皇子永琰为福晋。诏书发布之日，各部即着手筹备大婚事。钦此！

大臣们赶忙朝拜祝贺。特别是和尔径额，和皇家攀上了亲戚，更是喜出望外，叩头谢恩不迭。接下来臣僚们纷纷叫嚷着让他请客。和尔径额正在兴头上，当然是一口答应了。大家拉扯着，欢天喜地地走了。

时隔一天，永琰穿着簇新的大红绸缎锦绣宽袍，骑在披红挂绿的高头大马上，前去拜见未来的泰山泰水。身后跟着一大帮内务府官员，个个穿戴整齐，两人一组，挑着大小箱笼各式礼品。大喜的日子里，永琰并没认真揣摩，皇阿玛何以在自己婚礼上这么下工夫，他只是新鲜而激动地想看看，和自己相依相伴的新人，到底什么模样。

欢喜激动而期待中，时间总是过得缓慢而飞快，明天就是大婚的日子。

喜塔腊氏的父母心情何等兴奋可想而知。便是喜塔腊氏自己，也辗转反侧，一夜难眠。对未来充满羞涩的期待和憧憬，特别是未来

的夫婿，到底是个什么样子？个头儿是高是低，相貌英俊吗？和自己多少次梦里梦到的人有多少相像之处？不管怎么说，人家的相貌肯定差不了，皇后嫔妃都是万里挑一进宫去的，龙生龙，虎生虎，能差到哪儿去？不知怎的，一想到生这个字，喜塔腊氏就立刻脸红了，虽然房里没人，还是赶紧捂住脸颊。喜塔腊氏听父母说过，这位十五阿哥，在几个阿哥中是最忠厚善良守规矩的一个，也最勤奋好学，当今皇上很喜欢他，从送来的礼品上边就能看出来。若是那样，自己还有什么可遗憾的？既然没什么可遗憾的，那就不要多想了，赶紧歇着吧，明天还要忙活呢。可是越不让自己多想，脑子越像个不听话的小孩，活跃得控制不住。隔过朦胧的夜色，仿佛能看到绚丽的未来，能听到朵朵鲜花绽放的声音，她忽然咬着被角，偷偷笑了。

好容易天色开始蒙蒙发亮，内务府总管家立刻开始忙碌起来，人声嚷嚷，脚步杂沓。喜塔腊氏再也躺不住，翻身起床。隔壁的丫头听见动静，忙过来招呼着精心梳妆。因为小姐就要走了，主仆们边忙活边有说不完的道别话。

按照规矩，娘家要先向女婿那边送过去嫁妆，然后才等着人家来接闺女，虽然是帝王家，规矩就是规矩，也不例外，内务府总管几乎搜刮尽这些年积攒下的家业，把嫁妆置办得直晃人眼。不过他也清楚，跟皇家做了亲戚，还发愁没钱花？这些东西其实仍旧是自己的，用不了多久，就会成倍地回到自己这里。

皇宫里的气氛更为热烈。从子时起，紫禁城内外就挂满了灯盏，红艳艳的灯光把座座宫殿映照得如同人间仙境。道道宫门贴满烫金的“喜”字，从宫女、太监到嫔妃，从苏拉到内务府管事到亲信大臣，人人脸上洋溢着笑意，这是他们最放松的一天，最忙碌也最轻松的一天。

不过，让大家没想到的是，乾隆传出口谕，要亲自主持十五阿哥的婚庆大典。这当然暗示出某种东西，只是很多人并没在意。即使是和珅，也略微愣怔一下，随即释然地想，眼下没成婚的，除了十五阿哥，就是十七阿哥了，皇上还能经历两次儿子的婚事，当然要格外珍惜，想亲自主持也在情理之中。



转眼吉时已到，在典礼官的吆喝下，永琰穿着浆得棱角分明的蟒袍，神采奕奕，皇家尊贵气质表现得淋漓尽致。乾隆看在眼里，满意地点点头。在典礼官指挥下，永琰先向太后行礼。接着到乾清官叩拜皇阿玛和皇后，然后到内宫拜见额娘。一一叩拜完毕，便在众人前呼后拥下，整顿车轿要去接新娘了。

整个京城为之轰动。永琰在无边际的轰动中，在人声交织万民瞩目下，骑着精心装扮起来的枣红骏马，伴着震耳的喧阗鼓乐，前后左右到处都是锦旗飘扬的仪仗队伍。他夹在队伍中间，仿佛万丛中一点红，整个京城的目光都集中到这个千万年才能修来这等福分的皇子身上。

女方那边也派来内务府属官二十名，护卫四十名，站在半路迎接。从皇城到喜塔腊氏家，路途并不很远，却磨磨蹭蹭走了一个多时辰。所有繁琐仪式一项一项终于进行完毕，永琰终于看到了自己真实的妻子。

虽然有宽大的宫袍罩着，依旧能看出她窈窕的身材，小巧精致的脸庞如同白玉雕琢，简直无懈可击，无可挑剔。细长的脖颈柔滑细嫩，充盈着勃勃生机和青春的气息。顺着脖颈再往下看时，大红的宫袍掩映下，令人忍不住想入非非。永琰在宫里，宫女们见得多了，倒也没怎么有太多想法，但今天不同，他明显感觉自己忽然成长起来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感觉荡漾在全身，喷薄欲出。

为了掩饰自己，他转眼去观察布置一新的洞房。淡淡的清香中，悬挂着各种小玩意儿，典雅而不失浪漫，处处显示出新婚气象，就连喜床上的帐子，也描画许多送子观音和胖乎乎的小娃娃，个个乖巧可爱。永琰心神荡漾，会心地笑了。接下来有宫女嬷嬷伺候着，夫妻盘膝在床上坐下，饮了交杯酒，合卺仪式标志着婚礼的高潮过去，天色已经悄悄暗淡，众多贺喜的大臣纷纷拥向大厅中开始放开肚皮吃喝。而洞房内却安静下来。

再凝神望着新婚的妻子，永琰发觉她其实也正盯着自己。目光相互撞击，两人浑身一震，暖意流淌在两颗怦怦乱跳的心间。好像安排